

武汉市东西湖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东发改〔2026〕32号

区发改局关于动态调整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等清单的通知

区直有关部门：

为进一步规范我区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，我局对照湖北省发改委发布的《湖北省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清单》和《湖北省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等文件，更新完善了东西湖区的四个清单收费标准和政策依据，现通知如下。

- 附件：
1. 东西湖区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清单
 2. 东西湖区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清单
 3. 东西湖区实行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清单

4.东西湖区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清单

